

辽宁省 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

纪 实

（2004-2014）

中共辽宁省委高校工委组织编写

大连海事大学出版社

2012 年辽宁省社会科学规划基金重点项目(L12AZZ007)

2014 年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基金项目(3132014316)

辽宁省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纪实

(2004—2014)

中共辽宁省委高校工委组织编写

大连海事大学出版社

© 曲建武 单春晓 车军 2014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辽宁省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纪实 : 2004—2014 / 曲建武, 单春晓,
车军主编. — 大连 : 大连海事大学出版社, 2014. 11

ISBN 978-7-5632-3098-3

I. ①辽… II. ①曲… ②单… ③车… III. ①大学生—思想政治
教育—辽宁省 IV. ①G6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53839 号

大连海事大学出版社出版

地址: 大连市凌海路 1 号 邮编: 116026 电话: 0411-84728394 传真: 0411-84727996

<http://www.dmupress.com> E-mail: cbs@dmupress.com

大连住友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大连海事大学出版社发行

2014 年 11 月第 1 版 2014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幅面尺寸: 170 mm × 230 mm 印张: 16.25

字数: 306 千 印数: 1 ~ 1000 册

出版人: 徐华东

责任编辑: 刘长影 责任校对: 张来胜

封面设计: 王 艳 版式设计: 解瑶瑶

ISBN 978-7-5632-3098-3 定价: 39.00 元

编 委 会

主任	曲建武		
副主任	单春晓	车 军	
委 员	苑新悦	张靓雯	刘君杰
	张文杰	朱筱璇	陈 月
	韩思阳	白晓雪	

主 编	曲建武	单春晓	车 军
副主编	苑新悦	张靓雯	刘君杰

前　　言

大学生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是实现伟大中国梦的生力军。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改革开放事业的进一步深入及国内外形势的发展变化，大学生的思想政治观念和价值取向呈现出多样化、多元化的发展趋势，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面临着诸多新的问题和新的挑战。这就迫切要求我们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摒弃落后和保守的教育方式，解放思想，大胆创新，树立新思维，应用新手段，取得新突破，引导大学生不断增强在改造客观世界的过程中改造主观世界的自觉性。

在新的历史时期，如何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大学生健康成长，是我们必须回答并一定要找到科学发展道路的一个重要命题。2004年8月26日，中共中央、国务院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中央16号文件的下发实施充分表明了党和政府对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高度重视和对大学生健康成长的殷切希望。中央16号文件颁布10年来，辽宁省委、辽宁省人民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要求，高度重视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召开专门会议，制定政策文件，提供保障支持。2005年7月11日，辽宁省委、辽宁省人民政府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实施意见》(辽委发[2005]18号)，就加强和改进辽宁省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做出了全面部署。要求大力加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武装大学生头脑；加强校园文化建设、社会实践和网络思想政治教育，不断提高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吸引力和感染力；继续加强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为提高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科学化水平提供坚实保障。这是继辽宁省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暨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会议之后，省委、省政府就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又一指导性纲领文件。它在深刻阐述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重要意义的同时，明确提出了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任务，决定全面实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课程建设工程、实践育人工程、阵地建设工程、心理健康工程、队伍建设工程、师德建设工程、和谐校园工程、理论研究工程、扶贫励志工程和就业导航工程等十大工程，进一步推进了全省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

辽宁省委高校工委、辽宁省教育厅坚持以完善管理机制为保障，以教师队伍建

设为核心,以创新工作载体为重点,以提高大学生思想政治素质为目标,不断增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实效性,在着力增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大力增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主题活动的吸引力、感染力,精心打造思想政治教育专业化、职业化队伍,不断提升思想政治教育科学化、规范化水平等方面取得了令人欣喜的成绩,积累了许多有益的经验:

(一)解放思想,乘势而上,创新工作思路。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要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大学生,树立以人为本的观念,坚持把思想政治教育与形势政策教育、社会实践有机结合起来,改变过去惯性思维、被动思维、从众思维的思维方式。在工作中,实现由单向性向多向性拓展,由偏重灌输向注重渗透拓展,由居高临下向深入基层拓展,由单一层次向多层次、多侧面拓展的创新工作思路。让大学生能够深入了解经济社会发展形势,进一步提高思想政治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和吸引力、感染力。同时结合各高校实际,切实解决学生生活和学习中存在的实际困难和问题,从而使得大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内容上创特色、方法上求突破、质量上超水平。

(二)求真务实,顺势而进,创新工作内容。根据新时期大学生思想活动的新特点和不同院校的大学生面临的不同问题,确定教育工作内容,体现时代性和针对性。一是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深入进行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教育。以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和党的基本知识为重点,让大学生中的先进分子树立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和为共产主义伟大理想奋斗终身的人生抱负,通过培养和教育将他们吸纳进党组织,保持大学生党员的先进性教育。二是以爱国主义教育为重点,深入进行民族精神教育。在大多数学生中开展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团结统一、爱好和平、勤劳勇敢、自强不息的民族精神教育,将优秀民族传统文化列入大学基础课程,扩充思想政治理论课内容,增强学生民族自尊心、自信心、自豪感和文化认同感。三是以基本道德规范为基础,深入进行公民道德教育。在全体学生中开展做人教育,围绕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为主要内容的基本道德规范,培养学生成为合格的社会公民。基本上摒弃了传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政治化和简单化的两个误导。

(三)与时俱进,造势而为,创新工作方法。在新的形势下,对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要讲求春风化雨、潜移默化,力戒空谈说教和简单粗暴,由显性教育向显隐结合转变。即在搞好显性教育的同时,将有意识注入和无意识熏陶相结合,开展隐性教育,以“润物细无声”的方式,潜移默化地将先进思想意识灌输到大学生的头脑中。我们在灌输方法、效果上有所创新,重在引导,从硬性灌输向软性灌输转换,由单一灌输转变为双向交流,由公开教育转变为渗透性教育。同时,从“全员育人、全程育人、环境育人”的要求出发,将思想政治工作渗透到学校的教学、日常管理

当中,使思想政治工作和教学、管理相互渗透。把思想政治工作拓展到与大学生活相关的各个方面,在教学管理、服务和文化活动等各个环节建立隐性化的教育载体。

(四)突破传统模式,运用网络载体,创新工作手段。在科学技术迅猛发展的今天,仍然依靠形式呆板、缺乏创新性的“一支笔、一张嘴、一本书”的单一说教以及过分依赖缺乏吸引力、感染力、渗透力的书本教育的手段,已不能适应信息化的发展。但是,这种现象在一定范围内依然存在。我们必须要利用校园网络对大学生进行教育和引导,使网络思想政治教育活动生动活泼、扎实有效,成为一个新的平台。网络中思想政治教育的施教者对受教者的影响更多地取决于受教者的自主选择,以及受教者自觉或不自觉地接受来自网络中的多元化信息的渗透。充分发挥互联网在培养人、塑造人中的新型载体和重要手段作用。这些都为在思想政治工作中真正遵循“以人为本”的理念、促成思想政治教育手段的多元化提供了契机。

高校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任重而道远。正如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中所指出的那样,“面对新形势、新情况,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还不够适应,存在不少薄弱环节”。但是,只要我们认真学习和领会党的十八大精神实质,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从高校改革与发展的实际出发,继承和发扬思想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积极探索在新形势下做好思想政治工作的新思路、新方法、新途径,高校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就一定能够承担起历史所赋予的重任,为高等教育的改革、发展发挥其应有的作用,为实现伟大中国梦提供坚实的思想政治保障。

《辽宁省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纪实(2004—2014)》既是对辽宁省大学生10年来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总结,也是一种交流形式,更是今后工作的新起点。衷心祝愿辽宁省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承前启后,再接再厉,再铸辉煌。也衷心祝愿课题组为辽宁乃至全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改进做出新的贡献!

编 者

2014年7月20日

目 录

第一篇 青春领航:辅导员队伍发展壮大	1
提升认识,把握精髓,完善组织建设	1
规范配备,明确职责,健全制度政策	4
强化培训,重在培育,学历能力并举	7
他山之石,为我所用,提高综合能力	14
沙龙交流,启迪思维,共享经验资源	18
专项科研,提升技巧,选评优质博文	22
人文关怀,行走万家,构架爱心桥梁	23
为师为学,榜样育人,彰显优秀风范	30
第二篇 乘势而上:开启网络教育新形式	43
开发网络阵地,创新教育载体	43
依托有利契机,鲜明活动主题	49
凸显大学精神,营造特色环境	55
聚焦网络平台,评选精品网站	58
创建微博教育,拓展沟通渠道	60
第三篇 顺势而进:课程改革创新	74
调整课程设置,突出时代精神	74
专项教学研讨,攻钻薄弱环节	79
加强学科建设,推进课程改革	83
创新方式模式,教学贵在得法	87
注重实践环节,体现教学成果	92
改进考核方式,注重素质提升	98
紧跟时代变革,教材与时俱进	102
第四篇 造势而为:加强理论课师资队伍建设	107
强化技能,全员培训,夯实专业基础	107
调研考察,拓宽视野,助推个人成长	113
创建基地,继续教育,提升教学能力	121
经验交流,加强研讨,丰富理论素养	124

积极参与,创新手段,教学质量相长	129
心手相牵,大爱无疆,开展结对活动	134
遴选骨干,激励来者,推进名师工程	137
学为人师,行为世范,锻造育人楷模	149
第五篇 润物无声:日常教育效果提高	166
读万卷书,行万里路,社会实践磨砺建设英才	166
予人玫瑰,手留余香,志愿服务弘扬奉献精神	174
凝练文化,涵养和风,科学发展浸润学子心田	179
把握脉搏,有的放矢,主题教育谱写时代篇章	187
培树榜样,启迪心灵,先进效应激励育人责任	194
常态教育,循循善诱,毕业生反哺传递正能量	206
构筑集群,党团先行,发挥组织育人引领功能	210
话语心声,播种希望,心理教育哺育美好心灵	215
励志人生,放飞理想,扶助弱势群体扬帆远航	222
附录	229
附录一 辽宁省教育厅《关于加强全省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辽教发[2007]059号)	229
附录二 辽宁省委宣传部、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辽委高[2008]41号)	234
附录三 辽宁省教育厅《辽宁省高等学校辅导员评审教师职务基本任职条件(试行)》(辽教发[2008]69号)	240
参考文献	246
后记	247

第一篇 青春领航:辅导员队伍发展壮大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明确指出,辅导员是高校开展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骨干力量,辅导员队伍建设状况直接关系到党的教育方针政策的落实和人才培养的规格和质量;目前,辅导员的配备、选拔、培养及发展等方面还存在一定的不适应新时期大学生工作需要的因素,辅导员专业化、职业化、专家化缺乏制度保障;必须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构建长效机制,切实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高校辅导员专业化的选拔、职业化的培养和专家化的发展是未来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必然趋势。辽宁省委高校工委及省教育厅深入基层、集思广益,评选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评定职称、设立“五一奖章”,提升社会对辅导员职业的认同度和辅导员自身的成就感;招收优秀辅导员攻读博士学位、设立专升本辅导员班,从组织上设计辅导员的职业生涯规划,为提升辅导员队伍质量创建政策制度保障机制;开展假期千名辅导员万家行、冬夏令营活动,定期培训考察,创新论坛,改进辅导员培训体系,加大辅导员培训力度;完善辅导员选聘、考核和激励机制,加强辅导员管理;开展辅导员沙龙等活动,增强友谊,促进交流,重在建设,拓展职业发展渠道;设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专项课题,努力建设为人、为师、为学与职业化、专业化、专家化相统一的高标准辅导员队伍……

提升认识,把握精髓,完善组织建设

一、把握精髓,领会文件指导思想

为了深入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提高大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促进大学生的全面发展,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以下简称中央16号文件)。中央16号文件提出了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是一项重大而紧迫的战略任务,确定了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明确

主要任务,提出工作要求。教育部随后下发了《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24号,以下简称教育部24号令)、《关于加强高等学校辅导员班主任队伍建设的意见》(教社政〔2005〕2号)、《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的若干意见》(教党〔2000〕21号)、《2006—2010年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培训计划》(教思政厅〔2006〕2号)等多个文件,强调了辅导员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的特殊地位、工作使命和关键作用,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提出了辅导员职业化、专业化、专家化建设的新要求。

二、因地制宜,制定政策切实可行

接到中共中央及教育部文件后,辽宁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快速反应、制定政策、积极落实,为辽宁省辅导员队伍建设提供了有力的政策保障。2005年7月,中共辽宁省委、辽宁省人民政府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实施意见》(辽委发〔2005〕18号,以下简称辽发18号文件),强调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大意义,提出加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建设的工作思路,大力加强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2007年5月,辽宁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会同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人事厅制定印发了《关于加强全省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辽教发〔2007〕059号,以下简称辽发59号文件),提出了加强全省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从加强领导、明确职责、加强培训、强化管理、健全机制、落实待遇、促进发展等多方面促进辽宁省辅导员队伍建设;2008年7月,教育厅又印发了《辽宁省高等学校辅导员评审教师职务基本任职条件(试行)》(辽教发〔2008〕69号,以下简称辽发69号文件),明确提出高校辅导员评审教师职务的范围和条件,为全省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提供了政策保障;2010年12月印发的《辽宁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将实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人才培养工程纳入到高校教师队伍建设总体规划,加大了政策扶持力度,着力建设一支高素质、高质量、高水平的思想政治教育辅导员工作队伍。

为推动各高校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及省里文件,总结工作中的成功经验,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辽宁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面向省内各高校下达了《关于对〈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贯彻落实情况进行专项检查的通知》(辽委高〔2007〕18号),就教育部门和高校对辅导员队伍建设的重视程度、在辅导员配备与选聘方面的标准、辅导员培养与发展、辅导员管理与考核等方面进行自查和互查。以查促建,查建结合,确保《规定》内容落实到位,增进校际间的交流学习,总结经验,弥补不足,从而进一步加强各高校辅导员队伍的建设。

三、深刻认识，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

中央 16 号文件指出：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是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组织保证。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主体是学校党政干部和共青团干部、思想政治理论课和哲学社会科学课教师、辅导员和班主任。辅导员、班主任是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骨干力量，他们按照党委的部署有针对性地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活动，负有在思想、学习和生活等方面指导学生的职责；辅导员是高等学校教师队伍和管理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骨干力量，是高等学校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的组织者、实施者和指导者，是学生的人生导师和健康成长的知心朋友。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是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的必然要求，是统筹高校改革、发展和稳定的必然要求，是锻炼造就高素质人才的必然要求，对于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要从战略和全局的高度，充分认识新形势下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的特殊重要性和紧迫性。积极推进学习型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提出学习型辅导员队伍建设实施意见。深刻认识学习型辅导员队伍建设的重大意义，理解建设学习型辅导员队伍，是推进高等教育科学发展的客观需要。明确学习型辅导员队伍的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遵循建设学习型辅导员队伍原则，系统学习，把握精髓；联系实际，重在实效；与时俱进，改革创新。按照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于创造性的要求，在继承的基础上不断推进创新，积极拓展学习的内容、途径、渠道，不断创新组织学习的思路、方法和机制。

四、理顺体制，队伍建设立体考核

要把辅导员队伍建设状况作为衡量学校办学质量和办学水平评估考核的重要指标，作为高等学校领导干部工作业绩考核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评估考核的重要指标，督促检查辅导员队伍建设各项政策的落实；进一步完善教学评估标准，在教学评估指标体系中，明确辅导员队伍建设与学生工作的有关内容，体现政策导向；在各高等学校建立党政“一把手”领导责任制，党委明确专人分管辅导员队伍建设；制定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划，把辅导员队伍建设作为当前学校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任务之一，采取有力措施，切实抓出成效。

对辅导员队伍实行双重领导体制。辅导员队伍实行学校和院（系）双重领导体制，学校要统一规划辅导员队伍建设工作，对分布在各院（系）的辅导员实行统一的领导和管理，各院（系）也要对所辖的辅导员进行直接管理和领导。学生工作部门是学校管理辅导员队伍的职能部门，要与院（系）共同做好辅导员管理工作。高等学校所属各院（系）要设立学生工作办公室，具体负责本院（系）辅导员的日常

管理工作。学生工作办公室主任一般由院(系)主管学生工作的党政负责人兼任。高等学校应根据学校实际,设立大学生生活园区工作办公室。院(系、生活园区)学生工作办公室在学校学生工作部的指导下开展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研究生规模较大的学校,应设立专门机构,负责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组织实施。

规范配备,明确职责,健全制度政策

一、明确辅导员具有教师和行政管理双重身份

辅导员是高等学校教师队伍和管理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教师和行政管理的双重身份。辅导员是开展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骨干力量,是高校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的组织者、实施者和指导者。专职辅导员可兼任学生党支部书记、院(系)团委(团总支)书记等相关职务,并可承担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形势政策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就业指导等相关课程的教学工作。

将辅导员培养纳入高校师资培训规划和人才培养计划,享受专任教师培养同等待遇。积极选拔优秀辅导员参加国内国际交流、考察和进修深造,把辅导员队伍作为后备干部培养和选拔的重要来源。积极搭建辅导员发挥作用、施展抱负的平台,使他们工作有条件、干事有平台、发展有空间、待遇有保障,增强辅导员岗位的吸引力和凝聚力。

二、严格规范辅导员配备标准与选聘程序

(一) 明确辅导员配备标准

按照教育部的规定,高等学校总体上要按师生比不低于1:200的比例设置本、专科生专职辅导员岗位。辅导员的配备要坚持专职为主、专兼结合以及相对稳定与合理流动相结合的原则,保证每个院(系)的每个年级都有专职辅导员。各高等学校要根据实际情况,按一定比例配备研究生辅导员,从事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二) 规范辅导员选聘程序

辅导员选聘工作要在高等学校党委统一领导下,采取组织推荐和公开招聘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高等学校组织、人事、学生工作部门和院(系)等相关单位按辅导员任职条件及笔试、面试考核等相关程序具体负责选聘工作。选聘辅导员要符合以下标准:

1. 政治强、业务精、纪律严、作风正;

2. 具备研究生以上学历，德才兼备，乐于奉献，潜心教书育人，热爱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事业；
3. 具有相关的学科专业背景，具备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和语言、文字表达能力，接受过系统的上岗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
4. 新聘任的青年专业教师，原则上要从事一定时间的辅导员、班主任工作。

三、明确辅导员工作职责

辅导员承担着对大学生进行政治指导、思想教育、学习督导、行为引导及相关事务管理的职责，要了解掌握学生思想政治状况，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养成良好的道德品质，开展扶困助学和就业指导服务工作，指导学生党支部和班委会建设，组织协调班主任（导师）、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和组织员等工作，做好日常性的思想政治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第一，帮助高校大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择业观，确立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共同理想和坚定信念。积极引导学生不断追求更高的目标，使他们中的先进分子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确立马克思主义的坚定信念。

第二，帮助高校大学生养成良好的道德品质，经常性地开展谈心活动，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心理品质和自尊、自爱、自律、自强的优良品格，增强学生克服困难、经受考验、承受挫折的能力，有针对性地帮助学生处理好学习、成才、择业、交友、健康生活等方面的具体问题，提高思想认识和精神境界。

第三，了解和掌握高校大学生思想政治状况，针对学生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及时进行教育和引导，化解矛盾冲突，参与处理有关突发事件，维护好校园安全和稳定。

第四，落实好对经济困难大学生资助的有关工作，组织好高校学生勤工助学，积极帮助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第五，积极开展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为学生提供高效优质的就业指导和信息服务，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念。

第六，以班级为基础，以学生为主体，发挥学生班集体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组织力量。

第七，组织、协调班主任、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和组织员等工作骨干共同做好日常性的思想政治工作，在学生中间开展形式多样的教育活动。

第八，指导学生党支部和班委会建设，做好学生骨干培养工作，激发学生的积极性、主动性。

四、完善辅导员职称评定制度

中央16号文件指出:要建立完善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专职队伍的激励和保障机制。完善思想政治教育队伍的专业职务系列,从思想政治教育专职队伍的实际出发,解决好他们的教师职务聘任问题,鼓励支持他们安心本职工作,成为思想政治教育方面的专家。落实专职辅导员关于双重身份、双线晋升的规定,坚持专职辅导员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办法,实行单设系列、单独条件、单独评审,促进辅导员队伍的职业化、专业化、专家化建设。

《关于加强全省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和《辽宁省高等学校辅导员评审教师职务基本任职条件(试行)》,完善了我省高校辅导员职称评聘制度,确定了评审范围,成立了单独的评审组,单独设定评聘比例,单独确定评审条件,单独进行评审,确保专职辅导员高中级教师岗位职数不被占用。为强化对此项工作的组织领导,省教育厅决定,省属院校辅导员的教师职务暂由省教育厅统一组织评审。辅导员职称评聘政策的确定,为辅导员职业化发展提供了政策保障。

建立健全保障制度的同时,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也在不断完善辅导员评聘教师职务办法。根据高校辅导员工作性质和工作特点,对参评辅导员要求在学历、资历、教育教学、学术水平和业绩成果上都要达到基本要求。如参评教授,在人文类核心期刊上至少发表4篇高水平的、对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有重要指导作用的论文,或者出版相关的学术专著;承担并完成省级以上的研究课题,获得省级以上科研奖励等。达到基本的评审条件后,评审重点考核辅导员的实际工作业绩:是否具有丰富的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工作业绩是否突出;当年测评学生的满意率;个人和所带学生团体是否获得省级以上荣誉称号等,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制”。每位参评辅导员需要提交全面的工作总结,陈述深入学生情况、与大学生谈心谈话活动的开展情况、辅导员日志的记录情况、撰写博客、通过网络开展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情况,等等。通过政策的倾向,引导广大辅导员不仅要注重学历水平的提高,学术能力、科研能力的增强,更要有责任心、事业心、对大学生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高度热情和奉献精神,真正全身心投入工作,关心关爱学生,成为大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为党和国家培养有用人才。

2011年12月16日统计公布,全省高校专职辅导员从2004年的1872人增加到了4779人,副高级以上教师职务的比例从2.6%提高到15%,辅导员队伍已经成为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骨干力量,逐步向职业化、专业化、专家化的目标迈进。

强化培训，重在培育，学历能力并举

在实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队伍人才培养工程、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的过程中，辽宁省各高校始终把辅导员队伍培养、技能培训作为基础和核心环节紧抓不放。围绕这一中心，举办了各类专题、各种层次的提升班、培训班、研讨班、论坛等，为辅导员学习提高提供了多种机会，加强辅导员培养，强化辅导员培训，提升辅导员的综合素质。

一、加大辅导员培养工作力度

(一) 建设辅导员培训与研修基地

中央 16 号文件指出：实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队伍人才培养工程，建立思想政治教育人才培养基地。设立基地，就是要搭建辅导员培养培训的平台，进一步汇聚力量，加强工作研究和交流，科学规范地提升辅导员工作水平。辅导员基地承担辅导员培训任务以及专题研究的任务，在教学实践和科研的基础上，为教育部和省级教育部门制定相关政策提供决策咨询，确保政策的合理到位，成为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及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智库。辽宁省依托思想政治教育师资力量强、工作基础好的高等学校，设立辅导员培训和研修基地，开展辅导员学历学位教育，以及岗前培训、骨干培训、专题培训、科研立项、学术研讨、社会实践、国内外考察等活动，形成特色鲜明的培训和研修体制，成为全省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培训平台、研究平台、交流平台和资讯平台，大力促进全省高校辅导员队伍职业化、专业化、专家化建设。

2007 年 9 月 29 日辽宁大学获批教育部高校辅导员培训和研修基地。该基地现有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思想政治教育 2 个博士学位授权点，思想政治教育等 2 个省级重点学科，有博士生导师 7 人、硕士生导师 32 人。基地采取导师主讲专业课程、聘请专家专题报告、学生工作实践、组织国内外考察、科研立项与奖励、学位论文纳入省级科研立项等教学模式，重在培养研究生的政治素质、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2009 年 4 月 10 日大连理工大学获批辽宁省高等学校辅导员培训与研修基地。基地发扬学校重视思想政治教育和辅导员队伍建设的优良传统，科学设置课程体系，精心组织教育教学，积极开展培训研修活动，努力提高培养质量，成为全省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培训平台、研究平台、交流平台和咨询平台。每年从学校博士生招生总量中，调剂出 5 个名额，用于招收思想政治教育专业（辅导员方向）博士生，为提升队伍素质，打造职业化、专业化、专家化的辅导员队伍创造条件。截止

到 2013 年,基地已招收思想政治教育专业(辅导员方向)博士生 31 人、硕士生 51 人、高校教师硕士班 30 人,已经毕业硕士 81 人、博士 8 人。

2009 年 4 月 10 日辽宁工程技术大学获批辽宁省高等学校辅导员培训与研修基地,基地主要以进行专题培训为主。

(二) 实施辅导员学位提升培养计划

通过免试保送品学兼优的应届本科毕业生攻读思想政治教育专业(辅导员方向)硕士学位的方式,为本科院校培养研究生层次、具有硕士学位的辅导员;通过面向在职辅导员招收思想政治教育专业(辅导员方向)硕士、博士研究生的方式,培养一批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骨干;支持在职辅导员在做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基础上攻读相关专业硕士学位(高等学校教师学位提升计划系列),逐步提升学位层次,从而培养一支长期从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职业化、专业化、专家化的辅导员队伍。

1. 开设思想政治教育专业(辅导员方向)本科班

为进一步落实《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教育部令第 24 号),加强高等职业院校辅导员队伍建设,真正培养出一支留得住、用得上、高素质、懂专业的辅导员队伍,辽宁省委高校工委于 2005 年采取了一项新举措——在沈阳师范大学开设思想政治教育专业(辅导员方向)班,为省内高等职业院校培养专职辅导员。在高等教育大众化条件下,高职院校、民办院校、专科院校发展迅速,对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提出了新的要求,对辅导员的素质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针对一些高职院校地处偏僻、师资力量有限等实际情况,在高职院校应届毕业生中,采取学校推荐、免试录取的方式,选拔品学兼优者,保送到沈阳师范大学思想政治教育本科专业深造。至 2009 年,共选拔 4 批 160 名同学,他们已圆满地完成了学业,回到母校从事辅导员工作,优秀的同学已经担任了系团总支书记、校团委书记、学生处长等职务。

2. 依托辅导员培养基地实施辅导员“硕士培养计划”

“硕士培养计划”是辽宁省辅导员队伍建设的一项创新,也是我省高等学校辅导员学位提升工程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2006 年 9 月,辽宁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依托大连理工大学思想政治教育专业开设了辽宁省高校辅导员班,来自省内 7 所高校的 10 名学生,通过免试推荐的方式,成为这个班级的首批学员。大连理工大学制订了专门的培养方案和教学计划,整合校内外的教育教学资源,确保辅导员班的培养质量和水平;2007 年 8 月 15 日,来自省内高校的 9 名思想政治教育专业(辅导员方向)硕士研究生到辽宁省高校辅导员培养基地(辽宁大学)正式报到,成为辽宁省高校辅导员培养基地(辽宁大学)招收的首批硕士研究生。基地从实际出发,采取在职培养方式,坚持基础理论教学、辅导员工作方法教学、业务能力培